

112年度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B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2年度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實施計畫。
- 二、依據臺中市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

貳、計畫目標：

為推動數位學習發展，探討自主學習在學校的實施模式，發展自主學習與數位學習平台的實作，實際運用於課堂以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豐原區葫蘆墩國民小學。

肆、參與對象：

- 一、參加對象：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優先。
- 二、參與人數：每場次各錄取30名，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

伍、實施方式：

- 一、地點：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
- 二、場次資訊：各場次皆為2日(每日09:00-16:00，共12節)

場次	名稱	講師	日期/地點	名額	課程代碼
1	B1科技 輔助自 主學習 工作坊	大智國小鄭昌和主任/北屯 國小葉晉源主任(數學)	112/05/11、112/05/18 4樓AIOT教室	30	3848111
2		南投縣史港國小施君潔主 任(國語)	112/05/11、112/05/18 402電腦教室	30	3848114
3		大智國小鄭昌和主任/新平 國小董益銓主任(數學)	112/10/12、112/10/19 4樓AIOT教室	30	3848119
4		翁子國小楊宗榮主任(自 然)	112/10/12、112/10/19 402電腦教室	30	3848120

陸、報名及聯絡方式：

- 一、報名：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 14 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葫蘆墩國小)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 二、聯絡人：04-25205136#846 陳思羽小姐(ada1232111@st.tc.edu.tw)、04-23952340#121 黃琬凌小姐(apple94@st.tc.edu.tw)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捌、考核：

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玖、本計畫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